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GELALIGN TECHNOLOGY INC.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7月23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楊浦區政立路500號創智天地企業中心7號樓6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1. 2027年至2029年隱形矯治器買賣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
2. 建議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3. 建議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限額；及
4. 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採取及作出彼等認為就落實及使(1)2027年至2029年隱形矯治器買賣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2)建議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3)建議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限額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或權宜的一切步驟、行動及事宜，並簽立彼等視為本決議案所述交易所附帶、附屬或與之相關的所有其他文件、文書及協議。

承董事會命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馮岱先生

香港，2026年7月2日

附註：

- (i) 除特別指明者外，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日的通函。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ii)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發言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早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6年7月2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交回，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書將被視作撤銷論。
- (iv) 所有於2026年7月23日（星期四）營業時間（香港時間）結束時為本公司股份登記持有人的人士將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v)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上述出席者之一將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vi)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20日（星期一）至2026年7月2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7月1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 (vii)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本通告所載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馮岱先生、胡杰章先生、黃琨先生及董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石子先生及周浩先生。